

关于开展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系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5〕49号)等文件要求，根据我校实际，学校招生就业处联合东华理工大学创新创业学校在我校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工作，学习国家的创业培训政策，优化创业培训环境，为毕业生成功创业提供较好服务，促进学生创业及以创业带动就业的能力，实现学生多元化就业，因此学校专门为毕业生设立创业培训课程。现将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2022届非定向毕业生班级

二、培训时间

2021年7月--2021年11月（每个班级具体培训时间待通知）

三、培训内容

培训课时为80课时，采用国际劳动组织创业培训（GYB+SYB）项目实施教学培训，预计15天结束。选用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指定的培训材料。帮助参加培训的学生通过培训，系统学习企业构思、把握商机、选项选址、市场调研、营销策略、雇员管理、客户关系、企业法律形态与环境、规避创业风险、企业融资等知识。

四、培训特点

在创新创业培训课程中，SYB线上培训免费为学生提供网上培训课件。GYB线下培训提供统一的学习用具。课程培训模块化、学用结合，创业计划书编写、多样化互动式的教学方式、后期个性化的免费咨询服务等。

五、培训要求

线上课程80个课时必须在10天之内全部听完，后1天的GYB线下培训需在教室内由老师给大家讲课，辅导过程中学生不可以无故请假，必须完成24个培训课时，学习结束后，学生需对这1天的培训内容进行考试。学生在老师指导下编写创业计划书，学生编写的创业计划书须经人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价合格，并在GYB线下培训的考试及格后才取得《创业培训合作证》，《创业培训合格证》是作为大学生毕业后创业减免税费、小额贷款的必要条件。

请各教学系部按照要求做好学生宣传工作并组织学生配合招生就业处完成这一届毕业生的创新创业培训工作。

抚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就业处

2021年6月16日